

#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思考

王泽辉<sup>1</sup> 刘卫锋<sup>2</sup>

1. 陕西省洛南县灵口镇农业综合农业站, 陕西商洛 726100;

2. 陕西省洛南县四皓镇农牧综合服务站, 陕西商洛 721600

**摘要** 畜产品质量安全作为动物源性食品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, 做好监管工作, 是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举措。本文针对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思考, 提出了建立台账, 明确对象; 强化管理, 夯实责任; 常态监管, 规范管理; 源头治理, 果断处置; 强化执法, 严厉打击; 注重宣传, 教育引导等建议, 提高队伍的工作主动性和协调性。

**关键词** 畜产品; 质量安全; 监管

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肉食品多元化, 人们对畜产品的需求量不断增大, 质量要求也越来越高, 食用产品安全是人们普遍关注的话题, 但目前国内的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频出, 暴露了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方面存在的问题, 极大地损害了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, 打击了消费者的消费信心, 尽管各级相关部门十分重视, 积极作为, 但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仍需在诸多方面予以加强。根据近年来笔者在基层从事畜产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实践, 提出以下几点监管建议。

## 1 建立台账, 明确对象

管理台账就是要把管理对象进行登记造册, 确定监管责任, 建立监管信息渠道, 落实监管任务。管理台账主要包括动物养殖规模场(户、小区)管理登记表、兽药(饲料)管理经营人员登记表、动物及其产品经营人员管理登记表、种畜禽生产经营人员管理登记表、动物诊疗人员管理登记表等。管理台账要做到全面、客观、真实、完整, 实行动态管理。

## 2 强化管理, 夯实责任

1) 完善监督体系。各级成立的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领导小组, 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、协作配合、相互沟通, 按照属地管理、区域负责的原则, 通

过一级抓一级, 层层抓落实的方式, 将工作任务层层分解, 责任到人, 形成上下同心协力、齐抓共管的监管合力, 展现“拳头”威力。

2) 落实主体责任, 推行承诺制度。镇一级的农业站(畜牧兽医站)要与属地的动物及动物产品生产、经营、加工、销售企业和畜牧投入品的经营门店签订承诺书或者责任书,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, 以强化生产经营者是畜产品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责任。

3) 落实监管责任。全面落实干部包抓制度, 将管理台账中的所有监管对象分配到人, 明确包抓任务, 履行包抓职责, 达到应包尽包, 不留死角死面, 真正达到人人肩上有任务、个个身上有动力, 真正把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责任落到实处。

## 3 常态监管, 规范管理

畜产品的质量安全责任大, 影响因素多, 工作风险大。探索、建立、落实好“五个常态机制”, 确保监管工作全面落实, 长期监管。

1) 检疫值班机制。落实动物及其产品检疫 24 h 值班机制, 做到有人值班, 有报必检, 有报必查, 违法必究。

2) 违禁物质检测机制。对规模养殖场的动物、投入品和屠宰场点调入动物及其产品进行分批次抽样检测, 对发现不合格动物及动物产品立即限制

收稿日期: 2018-04-17

王泽辉, 男, 1979 年生, 畜牧师。

流通,立即上报并开展调查处置,形成违禁物质监管的高压态势,确保有毒有害产品、非法添加物不进入饲养和流通环节。

3)月检查机制。对辖区内的管理对象每月开展1次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检查活动,通过检查、指导和规范管理对象的生产经营活动,纠正违法行为,落实监管职责和管理对象的主体责任,规范执法活动。

4)排查机制。建立村级排查上报、业务干部包抓、镇站全面监管的安全隐患排查机制,通过落实监控责任,及时掌握动物及动物产品经营人员的经营状态,加强“黑窝点”打击和取缔的力度,以防止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5)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机制。完善和创新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机制,做好屠宰、饲养、经营、加工、贮藏、运输环节病死动物的无害化处理工作,动物病死后,由业主及时上报,包场(户)人员到场监督无害化处理,做好痕迹化管理资料的收集、上报。

#### 4 源头治理,果断处置

养殖监管是有效控制重大动物疫病传播的重要途径之一,也是确保养殖安全和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屏障。一是要强化动物防疫条件的管理,严格按照《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和标准,指导养殖场改进设施、增添设备、推行制度,指导养殖场落实年度报告、强制免疫、依规报检,凡因工作不到位的一律不予核发动物防疫合格证;二是要从强制免疫、标识佩带、消毒措施、养殖档案、疫情报告、生产记录、用药记录、无害化处理记录和跨区域引种审批等方面做好监督检查,建立完善的档案资料,切实推进动物养殖标准化建设工作。

#### 5 强化执法,严厉打击

发现在养殖、加工、投入品使用等环节存在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,对当事人予以严厉打击,涉刑的移交公安机关处理。一是要经常性地开展安全隐患排查,让畜禽产品加工的不法分子无处藏身;二是要经常性地开展兽药生产、销售企业的监督检查,从源头控制好畜牧业投入品的生产和销售;三是经常性深入养殖场(户)开展监督检查,特别是投入品使用方面要加强检查力度,使违章生产行为得到全面治理。

#### 6 注重宣传,教育引导

一是加强法律、法规的宣传,以提高广大养殖户和畜牧投入品经营户知法、懂法、守法意识;二是开展警示教育,要积极利用网络等媒体的作用,通过典型案例警示,以提高社会的安全防范意识,做到自觉抵制,远离违规违法行为;三是开展技能培训,通过对饲养场业主、饲料(兽药)经营企业法人等群体开展业务技能培训,以开阔视野、增加学识、提高技能并守法经营、规范经营。

#### 7 建议

一是要建立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厂,健全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工作运行机制;二是要加大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的资金投入,使监管人员、技术手段、仪器设备等都能适应更高标准的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需要;三是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队伍的建设,积极落实国家的相关政策稳定队伍,在更高层面开展培训提高队伍素质,从制度上保障一线干部权益增强队伍信心,从情感上关怀干部提高队伍工作热情,拓宽个人发展空间提高队伍的工作主动性和协调性。